



香港地區增補條文

本文件包含區域宏富理財計劃條款及細則（「**相關條款**」）中提述及界定的「本地增補條文」。當中載有本行允許客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參與相關計劃依據的特定司法管轄區的條款及細則。

除本地增補條文另有界定者外，本地增補條文中所用的大寫詞語應具有相關條款所賦予的涵義。

本地增補條文為相關條款之補充。如本地增補條文與相關條款之間有任何衝突或不一致之處，應參考相關條款第 10.4 條予以解決。

1. **定義及解釋**

1.1 在本地增補條文中，下列詞語及表述應具有以下涵義：

華僑銀行香港戶口條款 指華僑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所有戶口及相關服務之條款及章則，可瀏覽 https://www.ocbc.com.hk/webpages/zh-hk/doc/download_form/pdf/FF55.pdf，或透過本行指定及不時更改的其他途徑獲取。

個人資料 指符合以下說明的任何資料：

- (a) 直接或間接與一名在世的個人有關的；
- (b) 從該資料直接或間接地確定有關的個人的身分是切實可行的；及
- (c) 該資料的存在形式令予以查閱及處理均是切實可行的。

1.2 除文意另有所指外，在本地增補條文中，凡提述條款之處，除非另有規定，否則均指本地增補條文之條款。

2. **一般條款**

資料披露

2.1 客戶同意華僑銀行香港戶口條款第 3.16 條（*資料之披露*）及附件 II（*電子理財服務*）第 6 段（*資料披露*）之規定，並同意一直遵守該等規定。

2.2 對於客戶因轉移、披露、泄露、透露、存儲及／或處理任何與客戶有關的個人資料而遭受或招致的任何損失、損害、法律責任、開支或其他後果，本行概不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除非(a)任何該等個人資料是本行為向客戶提供相關計劃或任何戶口或產品而直接轉移予第三方服務提供者的，及(b)任何該等損失、損害、法律責任、開支或其他後果乃直接由於本行未能確信該等服務提供者將把該等個人資料視為機密並予以充分保護，或未採取合約或其他方式防止轉移予該等服務提供者的任何資料遭受未獲准許的或意外的查閱、處理、使用、刪除或喪失，或保存時間超過所需時間而導致。

外國法規定

2.3 客戶同意一直遵守及依循華僑銀行香港戶口條款附件 VI（*外國法規定*）之規定。



第三方權利

- 2.4 本協議不擬向任何第三方授予任何執行本協議內任何條文的權利，亦不擬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及其後任何修訂條例向任何第三方授予本協議項下的任何利益，並明確排除相關法例之應用。

管轄法律及司法管轄權

- 2.5 本協議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及依據其解釋，客戶茲不可撤銷地服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之非專屬管轄權。任何規定並不限制本行於任何其他具有司法管轄權之法院對客戶提出訴訟之權利，而於一個或多個司法管轄區提出訴訟之行動並不妨礙本行於同一時間或不同時間在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提出訴訟。